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用字第1110245088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桃園市八德區「和平路991巷(國光路)拓寬工程」用地取得第1場公聽會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辦理桃園市八德區「和平路991巷(國光路)拓寬工程」用地取得，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及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舉行第1場公聽會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。
- 二、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2時
- 三、地點：桃園市八德區公所禮堂(桃園市八德區中山路47號4樓)
- 四、公聽會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中止會議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招開公聽會事宜。
- 五、聯絡電話：本府工務局工程用地科(03)3322101#6755胡小姐

市長鄭文燦 請假

副市長李憲明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